

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第三方物流服务分技术委员会

2012 年度工作总结及 2013 年度工作计划

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第三方物流服务分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分标委”)自 2008 年 9 月成立以来,在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和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的领导下,在上海市物流行业协会的支持下,以完善工作机制建设为重点,积极开展标准归口管理、标准宣贯、物流标准课题研究等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推动了各项工作规范化良性运作。现将 2012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并将 2013 年度工作安排如下:

一、2012 年度工作总结

(一) 分标委日常运作

自成立以来,分标委积极探索运营管理的模式和方法,逐步实现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陆续开展了以下一系列工作:

1. 网站维护:管理维护分标委门户网站,作为宣传和沟通的平台,网站及时呈现行业相关的最新资讯和分标委的工作动态,为全国范围内的分标委委员提供信息交流的平台,并服务长三角地区企业的物流标准化需求。

2. 学术交流活动:参加每年一度的全国物流园区工作年会和中国物流学术年会,并积极参与分论坛研讨。分标委于今年 11 月在第十一次全国物流学术年会上参加了“物流园区与绿色物流”专题分论坛,就物流园区的发展方向与来自全国各地的专家进行了交流和探

讨。

3. 主任工作会议：召开主任工作会议，总结当年工作情况并制定下一年工作计划，促使分标委工作有序开展。

（二）国家物流标准课题研究

分标委秘书处积极承担了 2012 年度国家质检公益科研专项课题，由分标委秘书处牵头的《城市集中商业区（商圈）营运及安全关键国家标准研究》（项目编号：201210278）已启动，并完成了国内外文献调研和国内实地调研工作，撰写了调研报告，同时起草完成了《城市配送服务质量要求》国家标准草案。

此外，分标委积极开展项目预研工作，组织分标委委员单位和社会力量对目前市场急需的物流服务标准进行预研，结合政府相关发展规划和社会热点问题，在城市共同配送、电子商务物流等领域开展了标准化研究。

（三）标准归口管理工作

1. 经批准发布的国家标准 1 项：

——《口岸物流服务质量要求》国家标准（GB/T 28580-2012）

2. 正在报批的国家标准 1 项目，即《物流服务合同准则》。

3. 正在制定的国家标准 5 项，即、《物流园区服务及评估指标》、《公路物流主要单证要素与格式要求》、《物流单证基本要求》、《城市配送服务质量要求》、《媒介购物物流服务规范》，其中，前 4 项标准由分标委秘书处单位牵头。

分标委先后组织了多次国家标准起草研讨会，坚持每季度检查一

次所归口的标准制定工作进展，确保归口管理的标准研制工作进度和阶段性成果的质量。分标委秘书处牵头的各项标准进展情况如下：

——《物流服务合同准则》国家标准，完成了标准审查工作，目前处于报批阶段；

——《物流园区服务规范及评估指标》国家标准，完成了标准征求意见工作，目前处于送审阶段；

——《公路物流主要单证要素与格式要求》国家标准，完成了标准方案设计和技术准备工作，初步确定了标准的框架，标准正在起草中；

——《物流单证基本要求》国家标准，完成了标准方案设计和技术准备工作，初步确定了标准的框架，标准正在起草中；

——《城市配送服务质量要求》国家标准，完成了标准方案设计和技术准备工作，初步确定了标准的框架，标准正在起草中。

（四）服务物流企业的标准化建设

在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的领导下，上海市物流行业协会的协助下，分标委于2012年6月下旬成功举办了上海市物流企业标准化技术讲坛。上海市22家物流企业的40多名代表参加了本次讲坛。讲坛向与会代表介绍了我国物流标准化现状，详细解读了全国及上海市服务业标准化试点建设的政策，系统讲解了服务业组织标准体系的构建思路，并同与会代表就标准化如何促进物流业发展进行了互动和探讨。

此外，分标委还为物流企业提供标准化咨询服务。标准化示范试

点咨询服务，为上海及周边地区的物流企业完成标准化示范试点任务提供了有力的支持；指导商飞集团构建企业物流标准体系和完成企业标准制定，为商飞集团物流标准化和现代化提供技术支撑。

（五）存在问题

2011 年，分标委在摸索运作模式方面做过积极的探索，但以下问题仍有待解决：

1、部分委员与分标委秘书处之间信息单向传递的问题没有得到根本改善。

2、分标委秘书处单位仍承担着物流服务标准研制的主要任务，在如何调动有关单位承担或参与标准制修订工作的积极性仍没有取得实质性突破。

二、2013 年度物流标准化发展形式

1、加强标准制修订工作

我国目前共有物流标准 600 多项，涵盖了物流基础、物流技术、物流管理、物流信息和物流服务五大领域，但是面对复杂的物流作业，仍不能够完全满足需求，因此，2013 年度在保证标准质量的基础上将进一步加强标准的制订工作。

我国物流业发展迅速，部分早年制定的标准已不能适应当今物流发展的需求，由 2013 年度开始将逐渐开展标准修订工作。

2、加强标准的宣贯培训

借助物流行业协会、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等平台开展标准的宣贯培训工作，加强标准应用，扩大标准的使用范围，进一步加强物流

企业的规范化、标准化运作。

3、重点物流领域标准制定

2013 年将加强重点物流领域的标准制定工作，如有关民生问题的城市配送及城市共同配送、发展较为迅速的电子商务行业及物流配送、服务质量存在较多争议的快递等领域。

三、2013 年度工作计划

在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和全国物流标委会的领导下，分标委现拟定 2013 年年度计划如下：

（一）加强分标委和分标委秘书处自身建设

加强分标委的制度建设，探索建立分标委委员考核机制和制度，并根据工作需要，对分标委委员进行适当调整。

加强秘书处自身建设，组织秘书处专兼职秘书的业务学习，确保分标委秘书处工作的高效、有序。

（二）推进和优化工作机制

利用分标委的网页平台，及时通报物流标准化和分标委的工作动态，发布国内外相关资讯，加强委员间的学术交流，强化分标委的工作沟通机制。

探索工作机制的创新，积极吸引行业优秀企业单位参与物流服务相关标准制修订的工作，提高物流服务标准的质量。2013 年至少召开一次工作会议，并结合标准研制不定期召开研讨会或学术交流活动。

（三）完成标委会委员换届工作

到 2013 年 9 月，第一届标委会委员任期将满 5 年，按《全国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规定》，标委会将于 2013 年完成标委会委员的换届选举工作。

（四）做好所归口国家标准的管理工作

继续做好技术归口的各项国家标准管理工作，监督研制进度，及时检查标准质量，确保按时审定和报批。

2013 年度，完成《媒介购物物流服务规范》、《物流园区服务及评估指标》、《公路物流主要单证要素与格式要求》、《物流单证基本要求》和《城市配送服务质量要求》五项标准的审查和报批工作。

（五）组织标准预研和标准立项工作

组织分标委委员单位和行业内先进企业对目前市场急需的物流服务标准进行预研，本着“按需立项、质量第一”的原则，积极推进 2013 年度物流服务标准的立项工作。

（六）开展学术交流活动及宣贯培训工作

结合所归口管理的国家标准的监督检查工作，组织开展物流服务标准的学术交流会、专题研讨会等。不定期举办物流标准宣贯培训、强化对物流企业的标准化技术支撑能力建设，开展面向中小物流企业的标准咨询服务活动。

四、对全市物流标准化工作的建议

1、发展城市共同配送标准化

大力发展城市共同配送，加强城市配送基础设施、物流设备、运营管理的标准化，解决城市“最后一公里”配送难题，降低城市配送

成本。

2、引导企业参与标准制修订

引导物流企业、流通企业、生产制造企业参与到物流标准化工作中来，使企业成为物流标准制修订的主体，使物流标准更具科学性、实践性。

3、推进物流标准化示范试点工作

在现有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物流企业标准化示范试点的范围，并充分发挥试点企业的引领示范作用，带动全市物流整体水平的提升。

4、培养物流标准化人才

深入开展标准化工程师、物流标准化讲座等培训工作，培养一批专业优势明显、知识结构合理、实践经验丰富的物流标准化专业人才，从而推动物流业快速健康发展。

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第三方物流服务分技术委员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